## 2018年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硕士研究生调剂通知

根据《厦门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意见》的规定和精神,2018年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流程如下:

一、调剂专业与复试分数线及参加复试名额

中国史 335 分 1人

区域经济学 345 分 1人

- 二、调剂复试的基本要求
- (1)相关专业将优先从校内相同或相近专业的考生中调剂。
- (2)校内调剂考生必须符合我校相应专业基本复试线,校外调剂 至我校考生必须同时达到相应专业国家复试线和我校基本复试线(注意:调剂考生必须同时达到原报考专业相对应的分数线和调入专业所 对应的分数线)。调剂原则上应在同一个一级学科里进行,原则上要 求有一门相同的专业考试科目。
- (3)从校外调剂到我校全日制研究生(含学术型和专业学位)的 考生原则上本科毕业院校必须是国家"985"或"211"或教育部 75所直属高校。
- (4)在职专业学位生的调剂除符合我校相应专业基本分数线外, 还需符合毕业年限的要求。
  - (5)不接收同等学力考生为调剂生。
  - (6)调剂生与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持同一标准进行复试。
- 三、调剂程序
- 第一步 符合我校调剂要求的考生请到我校招生办网页下载我校统一

的调剂申请表,填妥后于3月12日24时前交送至或电邮至我院;

第二步 院系对材料进行初审;

第三步 招生办复审;

第四步 学院将于3月14日前通知通过复审的考生参加复试;

第五步考生到教育部网上调剂平台(网址:http://yz.chsi.com.cn/tjxx/)上补填调剂申请,以便我校通过调剂网履行复试和录取的相关网上程序。

## 四、调剂复试规则

- 1.各需调剂专业从符合申请调入本专业的考生中,按照初试总分、本 科就读院校、本科就读专业在国内学科排名等因素,综合考虑后接受 申请。
- 2. 复试内容:按照接收调剂所在专业的复试办法进行,具体请关注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网站相关复试通知。
- 3. 联系人: 黄老师 联系电话: 0592-2182903 电子邮箱: twyjx@xmu.edu.cn 联系地点: 嘉庚三 915-3 本通知的最终解释权归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。

厦门大学台湾院 2018年3月9日